考試分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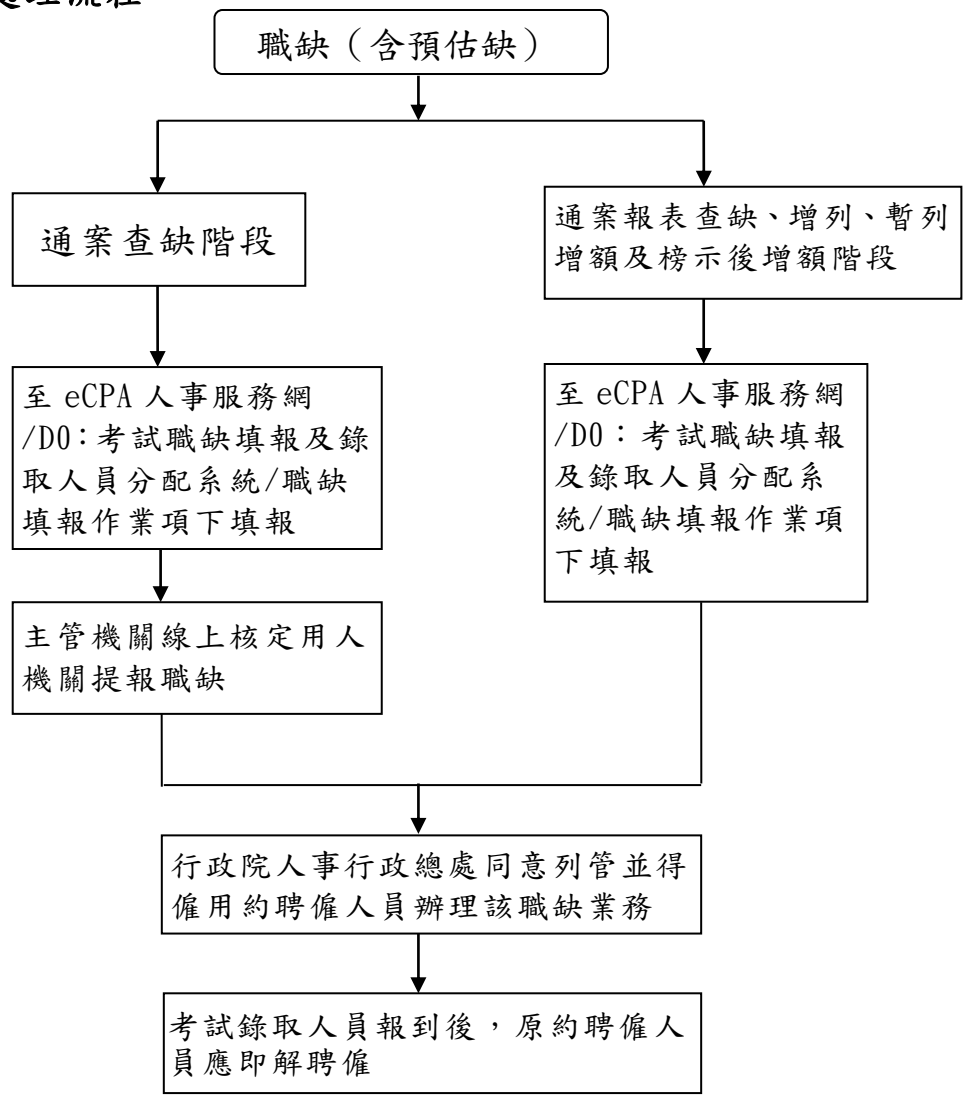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法申請考試及格分發

一、項目編號 EC01

二、法令依據

(一)公務人員任用法及其施行細則
(二)公務人員考試法及其施行細則
(三)公務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辦法
(四)公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處理要點
(五)公務人員考試增額錄取名額處理要點
(六)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

三、處理流程



四、作業注意事項

請各機關、學校確實查填實際需求，衡酌員額編制增減、退離人數及未來組織調整、是否有受人員凍結或出缺不補等因素，於實際可用預算員額範圍內提列需用名額，以符考用配合。

臺中市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

_____年度

自行檢查單位：各機關人事室

作業類別（項目）：依法申請考試及格分發報核程序

檢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檢查重點	自行檢查情形		檢查情形說明
	符合	未符合	
一、作業流程有效性 （一）標準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。 （二）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。			
二、依法申請考試及格分發作業 （一）是否依最近2年來平均新進人數（含分發任用及自行遴用人數，不含商調進用人數）作為未來一年用人需求之參考基準，並衡酌員額編制及退離人數等情形，提報考試任用計畫或增列需用名額之需求。 （二）是否通知列入考試任用計畫現缺職務原僱用之約聘僱人員，應於錄取人員實際應報到日之前一日解聘僱。			
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： □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無重大缺失。 □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部分項目未符合，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：			

註：

1.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檢查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檢查表，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。

2.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，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。

填表人：_____　複核：_____　單位主管：_____